

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(付)對價 (FOREIGN CURRENCY TRANSACTIONS AND ADVANCE CONSIDERATION)

IFRIC 22 簡覽

範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適用於： 認列外幣交易相關資產、負債或損益之前，企業已預收或預付外幣對價而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。不適用於： 企業對於外幣交易相關資產、負債或損益之原始認列係以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a) 公允價值；或(b) 收取或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，並非預收(付)對價而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(例如依 IFRS 3 規定之商譽)。
決定原始認列資產、負債或損益所適用換算匯率之交易日	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外幣對價，應以原始認列預收(付)對價之日作為決定換算匯率之交易日。若企業分次預收(付)對價，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(付)對價之交易日。

相關解釋

- 財務報表編製及準則表達之架構
- [IAS 8 會計政策、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](#)
- [IAS 21 匯率變動之影響](#)

相關新訊報導

- [《新解釋及準則修正》IASB 新發布一則解釋並微幅修正準則內容\(2016 年 12 月\)](#)

相關出版品

- 無